



## 第六十九届会议

### 议程项目 123(u)

#### 联合国同各区域组织及其他组织的合作：

#### 联合国同太平洋岛屿论坛的合作

澳大利亚、塞浦路斯、德国、意大利、基里巴斯、马绍尔群岛、密克罗尼西亚(联邦)、瑙鲁、荷兰、新西兰、帕劳、巴布亚新几内亚、萨摩亚、圣多美和普林西比、新加坡、瑞典、汤加、图瓦卢、美利坚合众国和瓦努阿图：决议草案

#### 联合国同太平洋岛屿论坛的合作

大会，

回顾其 1994 年 10 月 17 日第 49/1 号、2004 年 11 月 8 日第 59/20 号、2006 年 12 月 4 日第 61/48 号、2008 年 12 月 19 日第 63/200 号、2011 年 9 月 12 日第 65/316 号和 2013 年 9 月 16 日第 67/303 号决议，

确认太平洋岛屿论坛通过区域合作继续在促进太平洋区域可持续发展、环境保护、善政以及和平与安全方面发挥重要作用，

在这方面注意到太平洋岛屿论坛领导人 2014 年 7 月通过的《太平洋区域主义框架》是太平洋区域可持续发展蓝图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

重申第三次小岛屿发展中国家问题国际会议、联合国第三次世界减少灾害风险大会和第三次发展筹资问题国际会议的成果文件，欢迎商定关于通过 2015 年后发展议程的联合国首脑会议的成果文件，期待它获得通过和得到执行，

确认联合国系统在太平洋区域的重要作用 and 贡献

回顾小岛屿发展中国家有独特的特殊弱点，并回顾国际社会承诺紧急采取具体行动来消除这些弱点，包括不断切实执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行动



纲领》、<sup>1</sup> 《关于进一步执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行动纲领的毛里求斯战略》<sup>2</sup> 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快速行动方式》(《萨摩亚途径》),<sup>3</sup>

重申加强太平洋岛屿论坛成员与联合国之间的高级别对话,包括联合国秘书长与论坛领导人之间的定期会晤,具有重要意义,赞赏地回顾秘书长首次出席了2011年9月7日和8日在新西兰奥克兰举办的第四十二届论坛以及秘书长和论坛领导人于2012年9月26日和2014年9月26日举行了峰会,

赞赏地注意到秘书长关于联合国同各区域组织及其他组织的合作的报告,<sup>4</sup>

1. 鼓励秘书长同太平洋岛屿论坛领导人至迟于2015年举行下一次会晤;

2. 回顾太平洋岛屿论坛领导人和秘书长2011年9月7日、2012年9月26日和2014年9月29日发表的联合声明,敦促在切实和及时落实联合声明方面进一步取得进展;

3. 敦促联合国系统调整其工作方案和业务,以便在太平洋区域支持国际社会商定的成果,包括《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快速行动方式》(《萨摩亚途径》)、<sup>3</sup>《亚的斯亚贝巴行动议程》<sup>5</sup>和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

4. 鼓励联合国系统继续支持太平洋国家和相关区域组织努力实现可持续发展,呼吁加强对联合国系统向太平洋岛屿国家提供、包括通过区域和国家方案提供的支持的责任并定期提交报告;

5. 欢迎在加强联合国同太平洋岛屿论坛及其联系机构的合作方面取得进展;

6. 赞赏地注意到联合检查组目前就全面审查联合国系统为小岛屿发展中国家提供的支持开展工作,期待收到审查的结果和审查就太平洋小岛屿发展中国家面临的可持续发展挑战提出的建议,以便全面提高这种支持的效力;

7. 为此强调,加强联合国系统各方案和活动同太平洋岛屿论坛成员、论坛秘书处及联系机构的密切合作和协调很有价值,欢迎联合国和太平洋区域机构最

<sup>1</sup> 《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全球会议的报告,1994年4月25日至5月6日,巴巴多斯布里奇敦》(联合国出版物,出售品编号:C.94.I.18和更正),第一章,决议1,附件一。

<sup>2</sup> 《审查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行动纲领执行情况国际会议的报告,2005年1月10日至14日,毛里求斯路易港》(联合国出版物,出售品编号:C.05.II.A.4和更正),第一章,决议1,附件二。

<sup>3</sup> 第69/15号决议,附件。

<sup>4</sup> A/69/228-S/2014/560。

<sup>5</sup> 第69/313号决议,附件。

---

近作出努力，通过联合活动、工作组和其他方式增强合作，并鼓励进一步采取切实步骤，增强这种合作和协调；

8. 重申联合国在太平洋区域，特别是在国家一级，进一步切实派驻人员至关重要；

9. 请秘书长就本决议的执行情况向大会第七十届会议提交报告；

10. 决定在大会第七十一届会议临时议程题为“联合国同各区域组织及其他组织的合作”的项目下列入题为“联合国同太平洋岛屿论坛的合作”的分项。